

國立屏東大學

文化事業發展碩士學士學位學程原住民專班

碩士論文口試評分表

研究生姓名		學 號	
論文題目			
評 語 或 修 正 意 見			
口試成績			
口試委員	(簽 名)		

附註：1.學位口試成績以七十分為及格，一百分為滿分。

2.在評分與提出評語或修正意見時，請以下列四方面為考量重點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(1) 文字及組織 | (2) 研究方法及步驟 |
| (3) 內容及觀點 | (4) 創見及貢獻 |

3.如篇幅不足，請另紙繕附。

4. 本表僅存於系辦。